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及公司维持股价稳定
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证券市场出现了非理性波动，不仅投资者利益受损，也影响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为了稳定市场预期，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本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维持股价稳定：

一、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为维护资本市场良性发展将采取如下措施：

（一）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采用适当的方式择机增持不少于 1% 的本公司股份，维护资本市场的良性发展，促进市场恢复健康平稳状态；

（二）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新奥股份之股权，以实际行动履行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应当承担的维护市场稳定的社会责任，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二、公司董事会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国内资本市场价值投资的分析，拟采取如下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

公司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公司股价。

（一）号召并鼓励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员工在适当的时机增持公司股票，切实维护市场稳定。

（二）公司董事会将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适时推出高管激励措施，提升市场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三）未来公司董事会将全力以赴推进公司战略转型升级，推动公司整体技术服务能力的提高，提升公司在清洁能源产业的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优势，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实施积极的现金分红政策，积极回报投资者。

（四）公司将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透明度，充分利用上交所 e 互动平台保持与投资者及时有效的沟通，未来公司将采用借助上交所 e 互动平台及时回复投资者咨询、组织走进上市公司活动、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等形式，推动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让更多的投资者可以走进公司，了解公司，共同见证公司未来的发展，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识，稳定并增强投资者的信心。

特此公告。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10日